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履行党的纪律检查职能，对区委全面负责。

（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作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负责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组织协调工作；协助区委、区政府对下一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以及完成惩防体系目标任务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部门、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

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主管全区行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以及中央和省、市、区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区政府任命的其他人员和各街道办事处及其工作主要负责人执行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国务院和省、市、区政府颁发的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三）在区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承担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检查和处理区级机关各部门、区直属单位（含党组织关系在我区的单位）、各级党的组织和区管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以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部门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四）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受理对国家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行政纪律行为的控告、检举；调查处理国家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行政纪律的行为；受理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不服主管行政机关给予行政处分决定的申诉，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由监察机关受理的申诉。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中央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党员、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遵纪守法、清正廉洁。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培训工作。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及其政策问题进行调查研究，研究起草和拟定党风廉政制度。对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及专项治理工作提出部署意见和建议，并抓好落实。牵头组织全区行风评议，促进行风建设。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工作制度。

纪检监察工作室联系机关部门、街道，主要负责监督检查部门和街道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维护党的政治纪律，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选拔任用干部，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

政勤政等情况。指导和督促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的全面落实。

（八）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街道纪工委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围绕区委、区政府的总体工作目标和要求，加强对经济社会建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对全区各级各部门行政执行力情况的督促检查，保障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重要工作贯彻落实和有效推进。

（九）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承办区委、区政府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纪检监察干部管理监督室、宣传教育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纪检监察（一至八）室、案件审理室、区纪委监委派驻第（一至五）纪检监察组、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一至四）小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为：秦淮区纪委本级。

三、2020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突出政治监督，坚决做好“两个维护”。强化对增强“四

个意识”、贯彻党章党规、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检查，保障贯彻新发展理念、打好“三大攻坚战”、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导、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建设“创新名城示范区”等党中央、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高质量推进实施。协助区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优化升级区级履责记实平台，精准规范开展问责，全面应用政治生态评估预警系统，深入开展政治生态监测评估。

二是聚焦执纪为民，做实监督职责。积极探索日常监督制度机制，紧盯违规公款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四风”老问题，持续督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围绕棚户区危旧房改造等重大民生实项目，深化拓展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开展安全生产、“12345”热线反复退单、停车收费管理、教育培训费等专项监督，精准查处“套路贷”等违法金融行为及其背后的涉黑涉恶腐败。

三是聚焦“三不”建设，深化系统治理。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斩断“围猎”和甘于被“围猎”的利益链，破除权钱交易的关系网。加强纪检监察机关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公安机关等单位之间协作配合，凝聚反腐合力。以“三不”一体理念、思路和方法深化标本兼治，通过剖析案件、以案促改、查找管理漏洞，适时制发纪律检查和监察建议，推动审批监管、工程建设、公共资源交易、公共财政支出、执法司法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督机制改革和制度建设。加

强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做实正面激励和反面警示教育，强化秦淮特色廉洁文化建设，营造崇廉尚洁良好氛围。

四是聚焦“三项改革”，推动规范履责。适应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要求，一体推进深化“三项改革”。坚持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和指导，严格执行“两为主一报告”制度，认真落实有关对各级主要领导干部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制度，提升对“一把手”和同级监督质效。统筹衔接纪律、监察、派驻、巡察监督，强化信息互通、监督互动，厘清职责边界，深化区派驻机构改革成果，提升区属国企纪检监察机构运行效能。强化派出监察员办公室功能，放大“巡察+监察”叠加效应，推动巡察监督扩面提质。推进纪检监察专业化建设，全面提升干部运用制度、执行政策、执纪执法和运用信息技术水平。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367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6.33	一、基本支出	3468.38
1. 一般公共 预算	3679.38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211.00
2.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 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94.19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3679.38	当年支出小计			3679.38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3679.38	支出合计			3679.38

公开02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3679.3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3679.38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3679.38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03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3679.38	3468.38	211.00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79.38	一、基本支出	3468.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211.00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3679.38	支出合计	3679.38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3679.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6.3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26.33
2011101	行政运行	2215.33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4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3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4.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27
2210202	提租补贴	571.14
2210203	购房补贴	84.7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3468.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3.46
30101	基本工资	383.65
30102	津贴补贴	1291.94
30103	奖金	660.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8.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88
30201	办公费	45.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26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	劳务费	3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04
30301	离休费	51.82
30302	退休费	183.22
310	资本性支出	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3679.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6.3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26.33
2011101	行政运行	2215.33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4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3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8.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4.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27
2210202	提租补贴	571.14
2210203	购房补贴	84.7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3468.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3.46
30101	基本工资	383.65
30102	津贴补贴	1291.94

30103	奖金	660.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8.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88
30201	办公费	45.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26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	劳务费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04
30301	离休费	51.82
30302	退休费	183.22
310	资本性支出	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0
-------	--------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 计	三公经费						会 议 费	培 训 费
	小 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30	16		15		15	1		14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79.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88
30201	办公费	4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3.2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3.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采购品目大 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 式	总计
合计					27.68
一、货物类A					27.68
	综合办公 费	办公设备购 置	1.5P空调	集中采购	0.76
	综合办公 费	办公设备购 置	A4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2.7
	综合办公 费	办公设备购 置	A4黑白激光打印机	集中采购	2.6
	综合办公 费	办公设备购 置	笔记本电脑	集中采购	8.8
	综合办公	办公设备购	家具（200万以下办公家具为定点采	集中采购	0.32

	费	置	购)		
	综合办公 费	办公设备购 置	台式计算机(办公用)	集中采购	11
	综合办公 费	办公设备购 置	投影仪(含幕布)	集中采购	1.5
二、工程类B					0
三、服务类C					0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3679.3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370.78万元，增长11.2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3679.38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3679.38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3679.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0.78万元，增长11.21%。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预算。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预算。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预算。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总计3679.38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426.3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与上年相比增加217.04万元，增长9.82%。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58.86万元，主要用于离退

休及养老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2.83万元 ,增长3.71%。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及年金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894.19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140.91万元 ,增长18.71%。主要原因是计算基数上调。

3.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结转下年资金。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3468.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4.78万元 ,增长12.84%。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211.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万元，减少10.21%。主要原因是缩减派驻专项、大案要案开支。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年收入预算合计3679.38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79.38万元，占1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万元，占0.00%；

其他资金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资金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年支出预算合

计3679.38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468.38万元，占94.27%；

项目支出211.00万元，占5.73%；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00万元，占0.00%；

结转下年资金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79.38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70.78万元，增长11.21%。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3679.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70.77万元，增长11.21%。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2215.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1.03万元，增长12.21%。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2. 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支出14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万元，减少3.45%。主要原因是缩减该项支出。

3. 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支出3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万元，减少33.33%。主要原因是压缩该项开

支。

4. 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4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万元，减少8.89%。主要原因是压缩该项开支。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00.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92万元，增长60.2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开支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38.9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0.32万元，减少17.9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下调。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118.9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5万元，增长4.6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38.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44万元，增长15.76%。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上调。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571.1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3.49万元，增长22.1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上调。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84.7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7万元，增长6.2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上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468.3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158.5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309.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679.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0.77万元，增长11.21%。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468.3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158.5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309.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

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5.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3.75%；公务接待费支出1.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此项支出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15.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此项支出预算。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测算调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压缩三公经费需要。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5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大型会议预算开支。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1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测算调整。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79.8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52万元，减少2.95%。主要原因是：劳务费预算支出减少。其中办公费45万元、差旅费10万元、维修（护）费13.27万元、培训费5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劳务费30万元、工会经费53.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6.7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6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7.68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7.68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共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

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